

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專業教室安全衛生管理辦法

113 學年度會議修訂

一、主旨：提昇本校師生緊急應變能力，並確保學生於實習場所安全衛生無虞。

二、組織成員：本組織成員依任務需求，由各處室相關職務人員組成之。

主任委員：由校長兼任之。總理委員會各項事宜。

執行秘書：由實習處主任或業務承辦人兼任之。

1、委員：由教務主任兼任之。負責適性課程改進之規劃等事宜。

2、委員：由學務主任兼任之。負責校園安全規劃等事宜。

3、委員：由總務主任兼任之。負責專業教室安全衛生設備報廢等事宜。

4、委員：由生輔組長兼任之。負責校園安全管理及緊急應變措施。

5、委員：由庶務組長兼任之，負責專業教室設備購買報廢及緊急事件交通
接送等事宜。

6、委員：由設備組長兼任之，負責專業教室安全衛生定期檢查與維修等事
宜。

7、委員：由各科科主任兼任之，負責科專業教室規劃及管理事宜。

8、委員：由各科專業教師兼任，負責專業教室安全衛生管理及指導學生正
確使用方法。

三、專業教室緊急應變流程圖：如后。

四、「安全衛生管理小組」每學期與實習會議結合定期召開會議一次，審查專業
教室使用狀況，並提出具體解決方案。

五、「安全衛生管理小組」決議事項，應交由各處室業務主管執行之。

六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九、本辦法提報校務會議通過後，陳呈 校長核准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專業教室緊急應變流程圖。



